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
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
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
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2019 年 1 月

建设单位：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负责人：何志佳

联系人：陈杏桃

联系电话：13660544223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 8 街 2 号，4 号（2 号厂房）
三楼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负责人：何志佳

联系人：陈杏桃

联系电话：13660544223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 8 街 2 号，4 号（2 号厂房）
三楼

目 录

前言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前 言

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以下称“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8街2号，4号（2号厂房）三楼，建设内容为从事金银首饰加工制造，年产珠宝首饰106千克。

我公司于2017年10~11月办理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手续，随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后，我公司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于2018年12月27日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开展自主验收工作，并形成了验收工作组意见。现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号）的要求，我公司结合验收工作组意见进行了自查，确认合格后出具验收意见，最终形成本验收报告，归档备查。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包含：

- 1、《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格林检测（环）字 201811228 号，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格林检测（环）字第 201811228 号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

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检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 3、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 4、 委托送检样品仅对来样负责，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的状态负责。
- 5、 如有分包检测，采用非标准方法检测或有测量不确定度要求时，应在报告正文中给出相应的信息。
- 6、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综合办公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综合办公室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水坑开发路 8 号

邮 编：511450

电 话：020-31129928

传 真：020-31129938

手 机：18102263082（何生）

承担单位：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胡丽芬

监测负责人：林子健

监测人员：林子健、王健豪

报告编制员：陈嘉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2018.11.22

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水坑开发路8号

邮编：511450

电话：020-31129928

传真：020-31129938

手机：18102263082（何生）

目 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2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工程基本情况.....	3
3.2 原料来源及产品情况.....	7
3.3 生产工艺.....	7
3.4 项目变更情况.....	11
3.5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1
3.5.1 废水.....	11
3.5.2 废气.....	12
3.5.3 噪声.....	13
3.5.4 固体废物.....	13
四、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5
4.1.1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4.1.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4.1.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4.1.4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4.1.5 总量控制.....	15
4.1.6 综合结论.....	15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4.2.1 环评批复.....	16
五、验收监测标准.....	17
5.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17
5.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7
5.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17
六、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	18
6.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8

6.2 监测分析方法.....	18
6.3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18
6.4 验收监测内容.....	19
6.4.1 验收监测内容.....	19
6.4.2 验收监测点位.....	20
6.5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1
6.5.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1
6.5.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1
6.5.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25
七、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27
7.1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27
7.2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27
7.3 固体废物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27
7.4 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	27
7.5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29
八、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30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30
8.2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30
8.3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30
8.4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30
8.5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30
8.6 建议.....	30
附件1 环评批复.....	31
附件2 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35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3

一、前言

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8街2号，4号（2号厂房）三楼，由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万元。项目占地面积943.45平方米，租用柏馀首饰加工区2号厂房3楼厂房，项目内南侧主要为生产车间，设有执模镶石车间、清洗车间、打磨抛光车间、电金车间；北侧主要为办公室等。项目主要设备有唧蜡机2台、磁力抛光机1台、吊机35台、微镶机15台、辘轳压片机2台、激光点焊机2台、双头双位布轮抛光机4台、飞碟吸尘机1台、喷砂机2台、激光打标机1台、超声波清洗机3台、电金机（整流器）2台、空压机1台等。本项目主要从事金银首饰加工制造，年产珠宝首饰106 kg。

本项目员工70人，内部均不安排食宿。该项目全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8小时，夜间不进行生产。本项目不设置备用发电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的有关规定，2017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海南国为亿科环境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7年11月30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穗（番）环管影〔2017〕269号（详见附件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规文件的要求，建设单位于2018年10月09日委托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派员对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项目的环评文件，广东格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09~10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 (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取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穗环〔2017〕142 号，2017 年 9 月；
- (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0 月；
- (4)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 号）；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6) 海南国为亿科环境有限公司，《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0 月；
- (7)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穗（番）环管影〔2017〕269 号，《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 年 11 月 30 日（见附件 1）；
- (8) 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华金银珠宝有限公司第一百二十八分公司珠宝首饰生产加工线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943.45 平方米，租用柏馀首饰加工区 2 号厂房 3 楼厂房，项目内南侧主要为生产车间，设有执模镶石车间、清洗车间、打磨抛光车间、电金车间；北侧主要为办公室等。

项目投资情况：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1。

表 3.1-1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防治项目	主要设施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处理设施	配套废气收集管道和废气净化塔（内部设有碱液喷淋和活性炭吸附装置）炭吸附装置等	8
污水治理设施	沉淀预处理、纳入加工区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5
噪声治理措施	消声、隔声、减震等	4
固废治理设施	委托处置危险废物和清运生活垃圾	5
合计	——	22

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本项目员工有 7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夜间不进行生产。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 8 街 2 号，4 号（2 号厂房）三楼，具体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1，项目四至环境示意图见图 3.1-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3.1-3。

（本页以下空白）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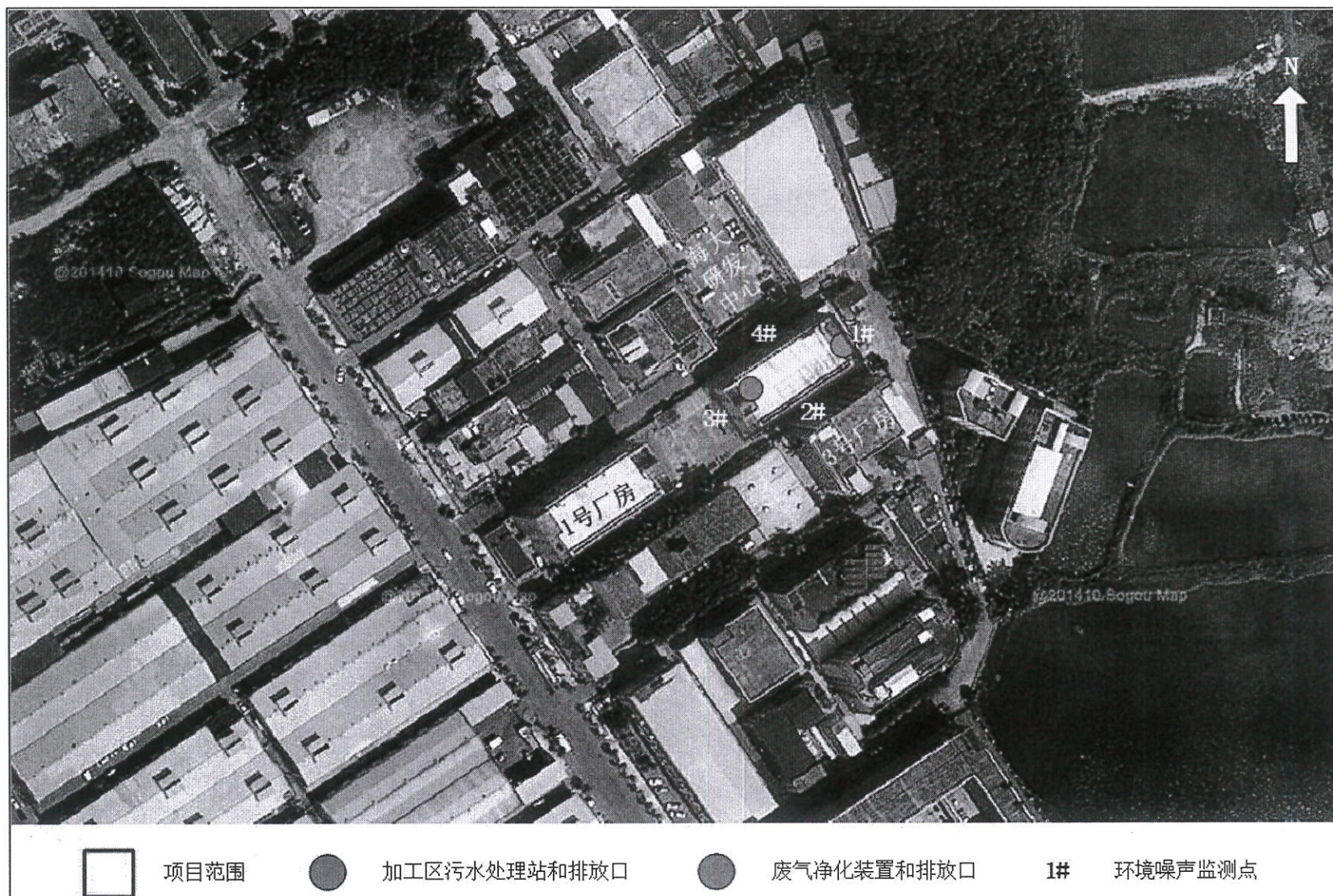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四至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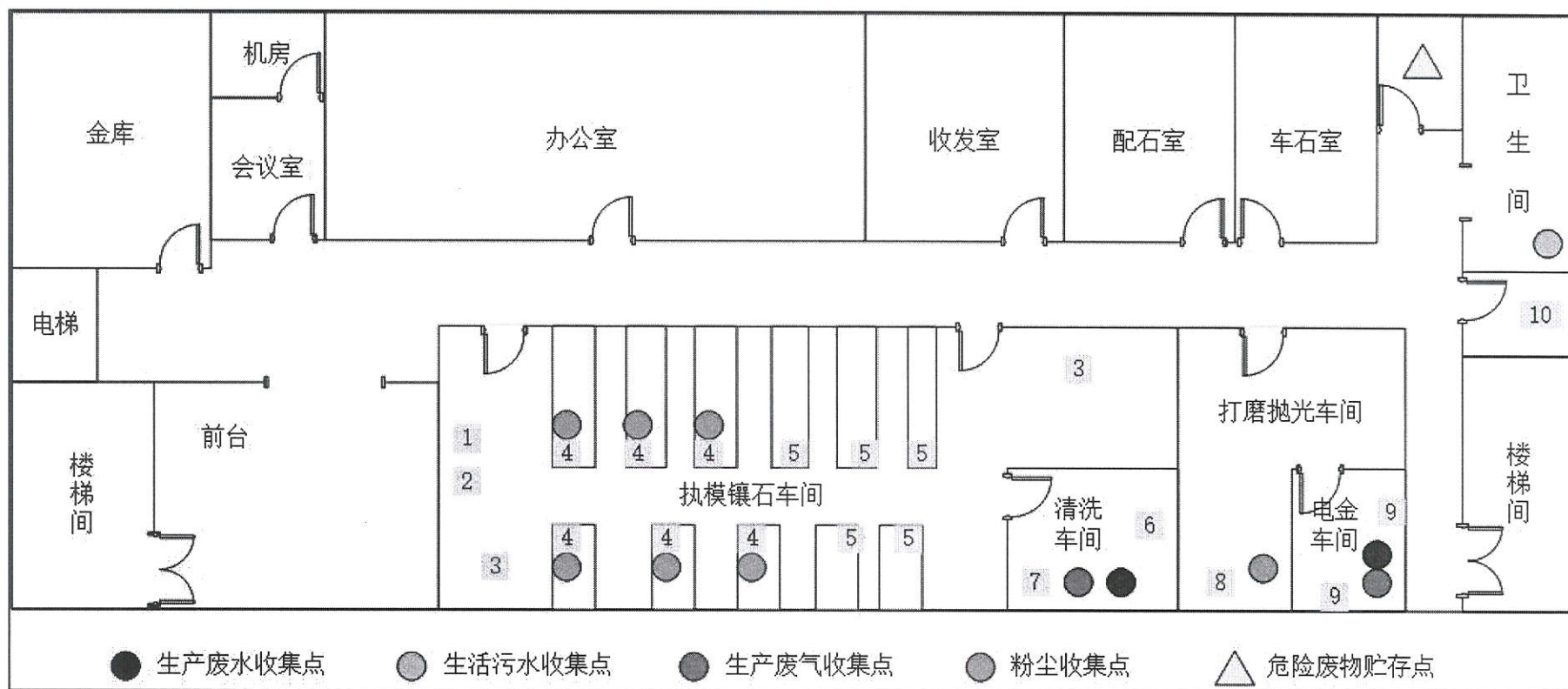


图 3.1-3 项目平面布置图

注：1—唧蜡机2台；2—轱辘压片机2台；3—激光点焊机2台；4—执模操作台；5—镶石操作台；6—喷砂机1台；7—超声波清洗机3台；8—双头双位布轮抛光机4台；9—通风橱柜2个；10—空压机1台。

3.2 原料来源及产品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用量情况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情况

序号	主要原材料名称	年耗量	备注
1	黄金	70	主要原材料。
2	银	9	
3	铂金	27	
4	补口	40	主要辅助材料。
5	石料	10	镶石。
6	石蜡	50	唧蜡。
7	火漆	15	镶石。
8	天那水	8	
9	除蜡水	20	除蜡清洗。
10	硫酸	5	电金。
11	盐酸	5	
12	电金液	0.5	

本项目产品种类及产量见表 3.2-2。

表 3.2-2 项目产品产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kg/a)	年运行时数
1	黄金首饰	70	300d/a, 2400/d
2	白银首饰	9	
3	铂金首饰	27	

3.3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常规的珠宝首饰生产加工行业，实际建设过程中生产工艺与环评文件中的申报情况基本一致，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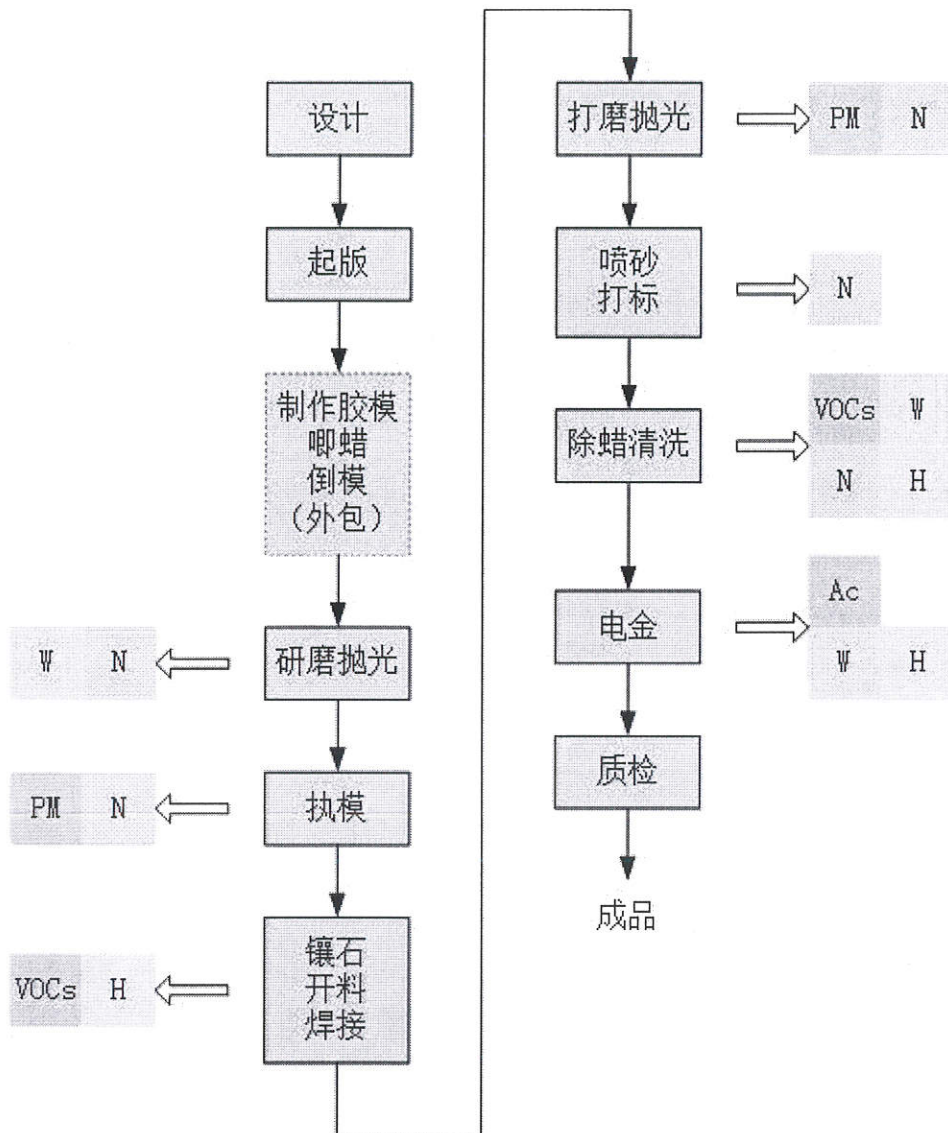


图 3.3-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注：图中污染物标识VOCs—有机废气；PM—粉尘；Ac—酸雾；W—清洗废水；N—噪声；S—一般工业固体废物；H—危险废物。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说明如下：

1、设计、起版

首先在电脑中设计好特定款式，然后外发给专门从事制版的企业制作出银版，银版的形状与最终的首饰产品基本一致。该过程属于日常办公活动，没有废气、废水产生。

2、制作胶模、唧蜡、倒模（外包）

制作胶模、唧蜡和倒模的环节外包给其他企业，得到首饰毛坯工件后再拿回来自行加工。该过程没有废气、废水、噪声产生。项目在执模镶石车间内另外放置有 2 台唧蜡机，用于配合产品研发过程的小规模试验，并没有在现场进行大批量的唧蜡操作，也没